

## 甘霖神學培訓系列

### 個人佈道

#### 第一講 什麼是福音？

##### 一. 福音的要素（林前十五 1—8）

- A. 耶穌為我們死
- B. 耶穌第三日復活

##### 二. 福音如何發生在我們身上

- A. 福音必須發生在我們身上（羅六 3—5）—與主聯合
- B. 耶穌的死和復活如何發生（腓二 5—11）
  - 1. 耶穌的死（5—8）—主耶穌甘心且主動的完成
  - 2. 耶穌的復活（9—11）—是父神的工作
- C. 舊人的死和新人的復活如何發生在信主的人身上（約三 3—15）
  - 1. 什麼是重生（3—8）—是神的工作
  - 2. 怎樣可以重生（9—15）
    - a. 人要認同福音的第一個要素—耶穌的死
    - b. 人對福音的反應（民二十一 4—9）
      - (1) 哪有那麼容易
      - (2) 我犯罪我自己負責
      - (3) 神呀！救我！
    - c. 只有第三種反應能夠罪得赦免

三. 結論：藉著信心，我採取主動，謙卑接受福音的第一個部份，耶穌為我的罪死。那麼，神就做成福音的第二個部份，重生我們，讓耶穌復活的生命，成為我的生命。

甘霖神學培訓系列

個人佈道

個人佈道

第二講人往何處去

- 一. 我們死的時候，是身體和靈魂首次分開。
  - A. 不信主的，靈魂下到陰間
  - B. 信主的，靈魂來到樂園
- 二. 陰間和樂園在哪裡
  - A. 陰間不是地獄。硫磺火湖才是地獄（啟二十 11—14）
  - B. 陰間有兩個空間。一個是亞伯拉罕的懷裡，也就是樂園（創四十二 38）。一個是暫時囚禁等候受審的地方（路十六 19—26）。
  - C. 樂園現在在第三層天。主耶穌復活時將來帶上去了（弗四 8，9）（林後十二 1—4）
- 三. 身體被提
  - A. 主耶穌再來時，信主，還活著的人要直接轉換，成為不死的身體（林前十五 50—54）
  - B. 但死人要先復活—肉體復活，與靈魂結合（帖前四 13—17）
- 四. 復活得獎賞
  - A. 復活有不同的榮光（林前十五 35—42）
  - B. 各人要按照所行的受報（林後五 10）
    1. 今世在地上所作的沒有永恆的價值—僅只得救（林前三 15）
    2. 主耶穌現在要去得國（路十九 12），我們是祂在地上的僕人，要為祂工作，將來與祂一同治理（太二十五 14—30，林前十五 58）

## 甘霖神學培訓系列

### 個人佈道

#### 第三講 為什麼要傳福音—吃屬靈的糧食

- 一. 吃屬靈的糧食不是拿進來，而是給出去（約四 31—34）
  - A. 聽道不是屬靈的食物
  - B. 行道才是屬靈的食物—傳福音
- 二. 吃屬靈的糧食常是在非傳統的地方，用不方便的時間，向我們不習慣，甚至不喜歡的人傳（約四 1—12）
- 三. 當我們這樣作時，我們和神同工，與其他聖徒一同快樂（約四 36b—38）
- 四. 知道這樣吃屬靈糧食的人，將來要得工價，積蓄五穀到永生（約四 36a）
  - A. 基督徒最終的目標是「享受你的福份」（但十二 13）
  - B. 這福份是主按照基督徒的行為決定的（林後五 10）
  - C. 基督徒要親自傳福音，或支持宣教士去傳福音，將來可向主交帳（太二十五 24—27）
  - D. 神的僕人要訓練群羊，使他們將來得獎賞

甘霖神學培訓系列

個人佈道

第四講 創造我們的神

- 一. 主旨—讓人知道我們所介紹的神是一位怎樣的神
- 二. 經文—創世記第一章
- 三. 內容
  - A. 一個星期為什麼有七天？
  - B. 神用七天創造世界
    1. 第一天—光和暗分開（創一 1—5）
    2. 第二天—空氣和海洋（創一 6—8）
    3. 第三天—陸地和植物（創一 9—13）
    4. 第四天—太陽、月亮和星星（創一 14—19）
    5. 第五天—水中的魚，空中的鳥（創一 20—23）
    6. 第六天—地上的走獸、昆蟲和人（創一 24—31）
  - C. 這位神是一位怎樣的神？

甘霖神學培訓系列

個人佈道

第五講 神所造的人

一. 主旨—

- A. 藉著人的特性來繼續思考我們的神是怎樣的神
- B. 人和受造物的關係為什麼會變成今天的樣子

二. 內容

- A. 神的屬性（創一 26，27）—神按著祂自己的形像造了人，要人照著祂的方式來管理世界
  - 1. 公義
  - 2. 憐憫
  - 3. 永恆（傳三 11）
- B. 世界為何會成為今天的樣子
  - 1. 人和受造物間的關係
    - a. 起初神造人的目的（創一 26，28）—要人管理世界其他受造物
    - b. 今天人卻因為罪的緣故不能夠管理其他受造物
  - 2. 受造物彼此之間的關係
    - a. 神當初創造萬物並非像今天這樣互相殘殺（創一 29—31）
    - b. 主耶穌再來，萬物要恢復當初受造的光景（賽十一 6—9）
  - 3. 受造之物服在敗壞的轄制之下（羅八 19—23）
  - 4. 使我們從原來美好的光景落到如此的原因就是罪

## 甘霖神學培訓系列

## 個人佈道

第六講 神所創造的天使

- 一. 主旨—幫助人對神和天使有一個清楚的分野。
- 二. 內容—天使是神所造有生命卻看不見的受造物
  - A. 天使的受造（伯三十八 4—7）—應該是在創一 1。很可能神創造諸天時，創造了包括在天的天使。
  - B. 天使的身體（路二十四 39）（弗六 12）
    1. 沒有骨，沒有血肉
    2. 大的天使有能力以有形的身體出現。小的天使（墮落的天使）則要附在人的身上
  - C. 天使的數目（啟五 11，12）（路二十 27—36）
    1. 數目多得無法計算
    2. 數目不會增加也不會減少
  - D. 在時間裡，但永不死亡（路二十 36）
  - E. 有空間限制，但優於人類（路八 26—36）
  - F. 與我們一樣具有理智、感情和意志（太二十八 5）（路十五 10）
  - G. 天使的力量大於人類（創十九）（啟九 14，15，十三 3）（帖後二 9）
  - H. 天使的等次（弗一 20，21，六 12）—執政的、掌權的、有能的、主治的、有名的

甘霖神學培訓系列

個人佈道

第七講 魔鬼的由來

一. 主旨—幫助人知道「拜神」和「拜天使」是不同的

二. 內容

A. 壞天使的墮落

1. 撒旦的墮落

- a. 天使長墮落以前的光景非常美麗（結二十八 12—14）
- b. 因驕傲以至犯罪被驅離天庭（結二十八 15—17）
- c. 天使長墮落的動機（賽十四 12—15）

2. 其他天使的墮落（啟十二 3—4，7—9）

B. 壞天使的結局

1. 他們沒有救恩（來二 16）
2. 未來的審判—扔在硫磺火湖永遠受刑罰（啟二十 1—3，7—10）

C. 壞天使的特性

1. 不守本位（啟二十二 8—9）
2. 是殺人的，不守真理，是說謊之人的父（約八 44）

## 甘霖神學培訓系列

## 個人佈道

第八講 壞天使在世上的活動

一. 主旨—知道邪靈在我們日常生活中的現象

二. 內容

A. 偶像崇拜—神的殿是神居住的所在。偶像是邪靈居住的所在（林後六 14—16，賽四十四 9—20）

B. 邪靈附身—如乩童（可五 9）

C. 其他交靈的活動（申十八 9—14）

1. 使兒女經火—把小孩放在燒紅的摩洛偶像手上。有如當今撒旦教的行為

2. 占卜的，觀兆的，用法術的一如抽籤、算命、卜卦、看風水、看手相、摸骨、紫微斗術、占星術等

3. 行邪術的、用迷術的一如用咒、碟仙、筷仙等

4. 交鬼的、行巫術的一如乩童

5. 過陰的一和死人說話（路十六 19—31）

a. 人死後靈魂的存在是有知覺的

b. 陰間的刑罰是實際的

c. 死後不會再有第二次的機會

d. 死人和活人之間不可能有任何交通

D. 邪靈知道自己的時間，知道耶穌是誰

1. 邪靈知道自己的時間（太八 29）

2. 邪靈知道主耶穌是誰（啟十二 10—11）

## 甘霖神學培訓系列

## 個人佈道

第九講 人的犯罪

一. 主旨—瞭解何為「罪」，承認自己是罪人，預備心接受救恩

二. 內容

A. 神給人自由選擇的權利（創二 8—9，15—17）

B. 為何撒旦要引誘人犯罪（創三 1—5，啟十二 9）

1. 撒旦要人失去與神美好的關係，所以牠可以「魚肉人類」

2. 撒旦可以掠取人管轄世界的權柄（創一 28，三 17，約十二 31，十四 30）

3. 欺騙、迷惑人類，讓人類來拜牠（賽十四 14）

C. 人的犯罪—不聽神的話（創三 1—5）

D. 罪的結果—死亡（創二 17）

1. 肉體的死亡（創三 22，五）

2. 靈性的死亡（弗二 1）

3. 永遠的死亡（啟二十 11—15）

甘霖神學培訓系列

個人佈道

第十講 神的救恩

一. 主旨—清楚陳明神的救恩，引人決志接受耶穌

二. 內容

- A. 人類自古就有的觀念—犯了罪必須為罪付上代價
- B. 台灣人殺豬公拜拜
- C. 創三 14—21，神用皮子給犯罪的人作衣服穿上。教導人：因為他們的罪，就必須有動物死，代替他們的罪。
- D. 有罪的人到神面前唯一的結果就是死
- E. 利未記教導我們：來到神面前必須獻上祭牲
- F. 約一 29，耶穌是神的羔羊，除去世人罪孽的
- G. 決志接受耶穌作個人的救主。